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
涉及的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银信评报字（2026）第 C00013 号

（共一册，第一册）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7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131020026202600464
合同编号:	HT2026-C00001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银信评报字(2026)第C00013号
报告名称: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
评估结论:	1,200,000,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3月17日
评估机构名称: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徐俊霞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3210099 王明君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3190151
徐俊霞、王明君已实名认可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6年03月26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2
正 文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概况及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二、评估目的	22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22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25
五、评估基准日	25
六、评估依据	25
七、评估方法	28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7
九、评估假设	39
十、评估结论	40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42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44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45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46
附 件	46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和盈利预测表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九、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 涉及的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银信评报字（2026）第 C00013 号

摘 要

一、项目名称：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

二、委托人：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三、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四、被评估单位：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评估目的：股权收购

六、经济行为：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为此需对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决策提供价值参考。

七、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

八、评估范围：被评估单位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九、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十、评估基准日：2025 年 10 月 31 日

十一、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十二、评估结论：于评估基准日，委估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 120,000.00 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壹拾贰亿元整），评估增值 97,084.75 万元，增值率 423.67%。

十三、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本评估结论仅对委托人拟股权收购之经济行为有效，评估结论仅在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基准日成立，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即 2025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有效。当评估基准日后的委估资产状况和外部市场出现重大变化，致使原评估结论失效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重新委托评估。



十四、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

1、子公司期后注销事项

子公司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决议解散，于2025年12月10日自行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2,006,158.97元、0.00元和2,006,158.97元。

子公司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决议解散，于2025年12月05日自行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217,658.15元、2,523,712.19元和-2,306,054.04元。

二级子公司泰州星鼎营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决议解散，于2026年01月04日自行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泰州星鼎营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0.00元、0.00元和0.00元。

二级子公司泰州星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决议解散，于2026年01月04日自行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泰州星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0.00元、0.00元和0.00元。

上述4家公司已列入评估范围，本次评估按与正常经营子公司同一标准进行现场核实和评估，未考虑期后注销事项和办理上述注销手续所需的费用对评估值的影响。

2、往来款坏账事项

河南锂动电源有限公司因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对应的被评估单位应收账款578,176.01元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被评估单位子公司泰州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400,000.00元由于账龄较久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次评估，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中均将上述款项评估为零，未考虑期后实际收回情况及收回金额对评估值的影响。

3、本次评估中，除往来款、存货外，对其他与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增减值可能存在的关联的税赋未作考虑。

本报告签字评估师提请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报告时，应关注以上特别事项说明及期后重大事项对评估结论以及本次经济行为可能产生的影响。若报告纸质版与电子版内容存在差异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时，以纸质版为准。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解释评估结论，应当阅读纸质版资产评估报告正文，同时提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假设、限制使用条件以及特别事项说明。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
涉及的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银信评报字（2026）第 C00013 号

正文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采用适当的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5 年 10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概况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

委托人名称：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帝股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723661865E	名称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何欢
注册资本	伍亿伍仟捌佰壹拾壹万柒仟肆佰零柒圆整	成立日期	2000 年 07 月 28 日
住所	哈尔滨经开区哈平路集中区哈平西路 11 号		
经营范围	开发、生产汽车电子仪表、传感器、电磁阀及电器部件、车载闭路电视系统、倒车监控系统、电动后视镜的研制开发、汽车装饰件、塑料件及玻璃制品的研制开发；汽车电子、电器、汽车总线、车载计算机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整车销售（不含小轿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摘自威帝股份最新营业执照。

（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三）被评估单位

1、被评估单位名称：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玖星或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03MA1R8ADQXE	名称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胡涛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注册资本	8282.35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 年 09 月 27 日
住所	泰州市高港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永丰路北侧		
经营范围	滑轨及铰链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摘自江苏玖星最新营业执照。

2、被评估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江苏星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玖星精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9 月 27 日，成立时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广东星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0.00	0.00%
合计	2,000.00	100.00%	0.00	0.00%

上述股权结构已经公司章程、工商登记资料等验证。

截至评估基准日，经历多次股权转让及增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智越天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819.53	46.12%	3,819.53	46.12%
泰州玖星元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73.67	32.28%	2,673.67	32.28%
胡涛	763.9055	9.22%	763.9055	9.22%
泰州玖星英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1.9527	4.61%	381.9527	4.61%
江苏走泉高投毅达化工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9764	2.31%	190.9764	2.31%
江苏产才融合创业投资五期基金(有限合伙)	93.5784	1.13%	93.5784	1.13%
扬州鑫睿达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2105	1.15%	95.2105	1.15%
扬州高投毅达鑫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53	3.18%	263.53	3.18%
合计	8,282.35	100.00%	8,282.35	100.00%

上述注册资本已经被评估单位最新工商资料及实收资本入账凭证验证。

3、被评估单位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评估单位有 14 家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元）
1	泰州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2022-09-20	100.00%	49,216,593.88
2	泰州星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0-15	100.00%	38,415,109.42
3	泰州星匠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3-02-17	70.00%	16,300,000.00
4	湖北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2022-07-21	100.00%	17,713,000.00
5	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22-12-06	70.00%	6,163,000.00
6	江苏玖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09-27	100.00%	4,005,000.00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序号	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元）
7	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22-09-15	100.00%	3,868,000.00
8	星鸿能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23-11-22	100.00%	1,860,000.00
9	青岛星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0-04-29	100.00%	7,480,500.00
10	金华星诺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4-03-19	70.00%	7,000,000.00
11	泰州星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22-10-14	100.00%	4,200,000.00
12	安徽银航精密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10-16	52.00%	-
13	合肥银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10-11	52.00%	3,544,800.00
14	SARCAH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2025-06-19	100.00%	1,711,541.00
	合计			161,477,544.30

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 泰州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星瑞）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03MA1NKXW02X	名称	泰州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胡涛
注册资本	4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 年 03 月 20 日
住所	泰州市高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永丰路北侧		
经营范围	精密五金制品、金属制品、电子产品、自动化装配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摘自泰州星瑞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泰州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成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阴市泰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0.00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0.00	0.00%

上述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已经工商登记资料验证。

截至评估基准日，泰州星瑞经历多次股权转让及注册资本变更，股东及股权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合计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上述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已经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验证。

3) 资产负债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按照泰州星瑞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179,736,869.95 元、115,312,485.25 元和 64,424,384.70 元。

(2) 泰州星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星源）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030747300065	名称	泰州星源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胡涛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 年 08 月 08 日
住所	泰州市高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永丰路北侧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各类精密五金制品；研发制造销售自动化装配设备及技术服务；自有房屋出租；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物业管理；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摘自泰州星源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泰州星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星徽精密制造泰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08 月 08 日，成立时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上述投入资本和投资比例已经泰兴东洋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文号为“泰东会股验（2013）G122 号”。

经数次增资及股权转让，2024 年 04 月 20 日，股东决定变更公司名称为“泰州星源科技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上述投入资本和投资比例已经工商登记资料验证。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未发生变化。

3) 资产负债情况

按照泰州星源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68,631,984.94 元、41,252,382.66 元和 27,379,602.28 元。

(3) 泰州星匠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星匠）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91MAC7E3RR20	名称	泰州星匠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	--------------------	----	--------------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傅黎明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3 年 02 月 17 日
住所	江苏省泰州市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无量寺路 1 号创新创业产业园四期 3 号 6 号厂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制品研发；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制造；电子产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紧固件制造；紧固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研发；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摘自泰州星匠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泰州星匠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02 月 17 日，成立时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0.00	0.00%

上述投入资本和投资比例已经公司章程及工商登记资料等验证。

经数次实缴出资及股权转让，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70.00%	1,810.00	60.33%
泰州星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00.00	30.00%	0.00	0.00%
合计	3,000.00	100.00%	1,810.00	60.33%

上述投入资本和投资比例已经工商登记资料验证。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股东及股权未发生变化。

3) 资产负债情况

按照泰州星匠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42,580,148.33 元、34,236,642.19 元和 8,343,506.14 元。

(4) 湖北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星瑞）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1MABW1NU72F	名称	湖北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胡涛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2 年 07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金通大道 9 号（自主申报）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镀加工；喷涂加工；电泳加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注：摘自湖北星瑞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湖北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7月21日，成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星微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0.00	0.00%
合计	2,000.00	100.00%	0.00	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湖北星瑞的股东已更名并缴纳部分实收资本，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1,771.30	88.57%
合计	2,000.00	100.00%	1,771.30	88.57%

上述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已经公司章程、工商登记资料等验证。

3) 资产负债情况

按照湖北星瑞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16,667,143.89元、31,362.88元和16,635,781.01元。

(5) 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星鼎）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1MAC3N5MT81	名称	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涛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2年12月06日
住所	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经济开发区京广大道13号（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五金产品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注：摘自湖北星鼎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12月06日，成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	-------	------	-------	------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70.00%	0.00	0.00%
泰州星鼎营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	30.00%	0.00	0.00%
合计	2,000.00	100.00%	0.00	0.0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登记资料及公司章程等验证。

期间经多次变更，截至评估基准日，湖北星鼎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70.00%	616.30	30.82%
泰州星鼎营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	30.00%	0.00	0.00%
合计	2,000.00	100.00%	616.30	30.82%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变更档案、公司章程及实收资本收款凭证等验证。

截至评估报告日，湖北星鼎已注销。

3) 资产负债情况

按照湖北星鼎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217,658.15元、2,523,712.19元和-2,306,054.04元。

(6) 江苏玖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星企管）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91MA27T94M58	名称	江苏玖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胡涛
注册资本	1000 万整	成立日期	2022 年 09 月 27 日
住所	泰州市高港区许庄街道永丰路 19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摘自玖星企管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江苏玖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09月27日，成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0.00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0.00	0.0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登记资料及公司章程验证。

2025年03月28日，股东“江苏玖星精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期间经多次注册资本实缴，截至评估基准日，玖星企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400.50	40.05%
合计	1,000.00	100.00%	400.50	40.05%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变更档案、实收资本收款凭证验证。

3) 资产负债情况

按照玖星企管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9,161,417.15元、0.00元和9,161,417.15元。

(7) 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星鼎）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03MABN4G361Y	名称	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荣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2 年 05 月 11 日
住所	泰州市高港区高新区兴港路东侧、永丰路北侧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五金产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摘自江苏星鼎最新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5月11日，成立时的股东及股权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泰州星鼎营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	30.00%	0.00	0.00%
泰州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1,400.00	70.00%	0.00	0.00%
合计	2,000.00	100.00%	0.00	0.00%

上述投入资本和投资比例已经公司章程、工商登记资料等验证。

截至评估基准日，经过多次股权变更及减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386.80	38.68%
合计	1,000.00	100.00%	386.80	38.68%

上述投入资本和投资比例已经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及银行回单验证。

截至评估报告日，江苏星鼎已注销。

3) 资产负债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按照江苏星鼎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2,006,158.97 元、0.00 元和 2,006,158.97 元。

(8) 星鸿能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鸿能源）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91MAD54P988A	名称	星鸿能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类型	星鸿能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荣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住所	江苏省泰州市高港区许庄街道永平路 205 号华创电子信息产业园 5 号楼 101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摘自星鸿能源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星鸿能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成立 2023 年 11 月 22 日，成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	56.00%	100.00	2.00%
泰州星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00	44.00%	0.00	0.00
合计	5,000.00	100.00%	100.00	2.0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登记资料、公司章程及实收资本收款凭证等验证。

期间经多次变更，截至评估基准日，星鸿能源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186.00	18.60%
合计	1,000.00	100.00%	186.00	18.6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变更档案、公司章程及实收资本收款凭证等验证。

3) 资产负债情况

按照星鸿能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134,254.41 元、126,481.26 元和 7,773.15 元。

(9) 青岛星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星徽）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3RXXWJ69	名称	青岛星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胡涛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29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九龙街道204国道以东、开创路北6号车间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摘自青岛星徽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青岛星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04月29日，成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星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0.00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0.00	0.0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登记资料及青岛星徽公司章程验证。

期间经历股东名称变更，截至评估基准日，青岛星徽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748.05	74.81%
合计	1,000.00	100.00%	748.05	74.81%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变更档案、实收资本收款凭证验证。

3) 资产负债情况

按照青岛星徽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26,575,561.05元、15,178,525.33元和11,397,035.72元。

(10) 金华星诺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星诺威）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4MADD3K0C13	名称	金华星诺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荣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3月19日
住所	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西城街道银桂北路133号2号厂房一楼东起1-7间（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制日用品制造；模具制造；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用电器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热食品加工设备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摘自金华星诺威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金华星诺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2024年03月19日，成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情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00.00	70.00%	0.00	0.00%
金华星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30.00%	0.00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0.00	0.0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登记资料及金华星诺威公司章程验证。

2025年03月28日，股东“江苏玖星精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间经多次注册资本实缴，截至评估基准日，金华星诺威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70.00%	700.00	70.00%
金华星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30.00%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变更档案、公司章程、实收资本收款凭证验证。

3) 资产负债情况

按照金华星诺威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23,044,358.99 元、14,175,314.98 元和 8,869,044.01 元。

(11) 泰州星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星辰）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91MAC117KQ4U	名称	泰州星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傅黎明
注册资本	6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2 年 10 月 14 日
住所	高港高新区兴港路东侧、永丰路北侧 4 号楼 2 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摘自泰州星辰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泰州星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成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	-------	------	-------	------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姚虎	180.00	30.00%	0.00	0.00%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0	70.00%	160.00	26.67%
合计	600.00	100.00%	160.00	26.67%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登记资料、公司章程及实收资本收款凭证等验证。

期间经多次变更，截至评估基准日，泰州星辰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420.00	70.00%
合计	600.00	100.00%	420.00	70.0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变更档案、公司章程、股东决定、股权转让协议及实收资本收款凭证等验证。

3) 资产负债情况

按照泰州星辰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6,306,074.92元、12,337,137.47元和-6,031,062.55元。

(12) 安徽银航精密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银航）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822MAEXKHXF04	名称	安徽银航精密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亮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5年10月16日
住所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工业园雄山路28号3#厂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储能技术服务；塑料制品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注：摘自安徽银航精密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安徽银航精密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25年10月16日，成立时公司股东及股权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00	52.00%	0.00	0.00%
安庆银航精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0.00	34.00%	0.00	0.00%
董亮	140.00	14.00%	0.00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0.00	0.0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登记资料及公司章程验证。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未发生变化。

3) 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安徽银航精密尚未建账。

(13) 合肥银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银航）

1) 企业概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24MA2UYHE84J	名称	合肥银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亮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7月01日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高新区纬二路以南、经六路以东167号		
经营范围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电池铝壳及盖板研发、生产、销售；电池产品、金属制品、铝管、高纯铝带加工、销售；塑料制品、金属材料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摘自合肥银航营业执照。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合肥银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07月01日，成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徐晨	510.00	51.00%	98.00	9.80%
刘帮进	245.00	24.50%	36.00	3.60%
董亮	245.00	24.50%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144.00	14.4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登记资料、公司章程及实收资本收款凭证等验证。

期间经多次变更，截至评估基准日，合肥银航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00	52.00%	520.00	52.00%
董亮	245.00	24.50%	245.00	24.50%
安庆银航创元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00	12.50%	125.00	12.50%
苏州克莱斯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	6.00%	60.00	6.00%
刘帮进	50.00	5.00%	50.00	5.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工商变更档案、公司章程、股权转让协议书及实收资本收款凭证等验证。

3) 资产负债情况

按照合肥银航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为 24,481,647.08 元、22,042,852.62 元和 2,438,794.46 元。

(14) SARCAH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简称：萨卡国际)

1) 企业概况

编号	202526670W	名称	SARCAH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类型	PRIVATE 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	法定代表人	-
注册资本	1,000 SINGAPOREDOLLAR	成立日期	2025 年 6 月 19 日
住所	3 PHILLIP STREET, #10-04, ROYAL GROUP BUILDING, SINGAPORE 0 48693		
经营范围	WHOLESALE TRADE OF A VARIETY OF GOODS WITHOUT A DOMINANT PRODUCT(46900)		

注：摘自萨卡国际注册证书。

2) 被投资单位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SARCAH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成立于 2025 年 06 月 19 日，成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新加坡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0.00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0.00	0.00%

上述认缴资本和出资情况已经注册登记证书等验证。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未发生变化。

3) 资产负债情况

按照萨卡国际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0.03 美元、0.00 美元和 0.03 美元。

4、被评估单位历史财务资料

被评估单位近两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情况（合并口径）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报表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672,627,097.92	1,015,016,434.55	1,030,708,078.03
负债合计	544,407,843.85	749,165,910.71	680,063,286.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219,254.07	265,850,523.84	350,644,792.02

被评估单位近两年及评估基准日当期经营状况（合并口径）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报表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10 月
营业总收入	551,496,517.79	850,832,009.08	809,337,826.07
减：营业成本	364,316,570.56	569,996,327.90	572,713,478.95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项目\报表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10 月
减：税金及附加	3,640,880.85	4,740,869.29	5,754,971.54
减：销售费用	19,612,944.63	22,685,732.46	19,304,985.20
减：管理费用	38,287,839.04	55,371,947.75	52,076,192.42
减：研发费用	36,919,434.94	47,831,581.11	42,144,513.90
减：财务费用	9,792,315.56	13,313,540.03	9,795,198.62
加：其他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521,498.83	9,542,316.54	7,138,372.79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652,793.71	51,314.09	-981,842.0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8,276.94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7,434,906.41	-12,228,703.18	2,537,717.28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204,726.00	-1,688,815.61	-825,967.23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31,968.43	36,402.83	-871,623.49
营业利润	74,229,223.91	132,604,525.21	114,553,419.65
加：营业外收入	140,614.01	152,202.30	47,275.43
减：营业外支出	453,437.23	239,452.41	74,004.79
利润总额	73,916,400.69	132,517,275.10	114,526,690.29
所得税	10,194,613.01	17,094,626.35	19,910,335.78
净利润	63,721,787.68	115,422,648.75	94,616,354.51

被评估单位近两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情况（单体口径）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报表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362,881,324.35	579,813,537.21	587,704,295.35
负债合计	286,138,472.01	429,735,714.85	358,551,811.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742,852.34	150,077,822.36	229,152,484.13

被评估单位近两年及评估基准日当期经营状况（单体口径）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报表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10 月
营业总收入	230,346,692.71	404,413,343.11	400,616,820.52
减：营业成本	147,678,997.45	277,764,726.55	280,082,945.73
减：税金及附加	1,315,531.44	2,042,409.22	2,833,548.52
减：销售费用	12,392,078.82	13,879,675.49	13,057,088.75
减：管理费用	18,351,681.71	27,977,490.94	32,281,320.33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项目/报表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10 月
减：研发费用	12,104,614.85	16,005,743.61	15,765,760.62
减：财务费用	5,252,924.03	6,339,302.68	4,306,596.64
加：其他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735,524.84	4,172,174.96	2,971,987.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22.96	40,205.60	31,743,817.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4,806,881.27	-7,313,479.46	1,077,170.39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44,047.33	-360,459.86	-408,097.89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6,637.62	29,791.90	-358,150.65
营业利润	29,871,021.23	56,972,227.76	87,316,287.05
加：营业外收入	130,720.24	395,167.92	193,287.89
减：营业外支出	39,276.35	5,233.86	5,250.76
利润总额	29,962,465.12	57,362,161.82	87,504,324.18
所得税	3,348,493.43	6,827,191.80	11,429,662.41
净利润	26,613,971.69	50,534,970.02	76,074,661.77

上表 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 1-10 月财务数据摘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审计单位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文号为“中汇会审[2026]1741 号”，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被评估单位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补充规定，适用相关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企业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泰州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15%
泰州星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泰州星匠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
湖北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20%
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苏玖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
星鸿能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
青岛星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
金华星诺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
泰州星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
安徽银航精密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公司名称	企业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
合肥银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SARCAH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15%

注1：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2025年12月19日批准的编号为GR20253201619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评估单位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2025年12月19日批准的编号为GR20253201409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泰州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根据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2023年11月9日批准的编号为GR20233710054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二级子公司青岛星隆精密工业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2024年11月28日批准的编号为GR20243400595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二级子公司合肥星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注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8年及以后，小型微利企业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泰州星源科技有限公司、泰州星匠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玖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星鸿能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青岛星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金华星诺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泰州星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安徽银航精密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和合肥银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注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文件《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子公司泰州星源科技有限公司、泰州星匠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玖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星鸿能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青岛星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金华星诺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泰州星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安徽银航精密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和合肥银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为小微企业，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5、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情况介绍

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金属精密零部件的一站式解决方案，主要产品涵盖精密滑轨、精密铰链、PCM 结构件、铝合金外观件、锂电池电芯外壳等多种品类，产品直接或通过总成厂配套于各类中高端家电、储能锂电池、汽车等，可以全面满足客户对高性能精密金属零部件的定制化需求。

（四）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关系

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股权。

二、评估目的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为此需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本次经济行为已经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的提示性公告（2025年12月9日）确认。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被评估单位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单体口径）。具体为：

流动资产账面金额：	368,397,208.06 元；
非流动资产账面金额：	219,307,087.29 元；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账面金额：	161,477,544.30 元；
固定资产账面净额：	30,692,507.82 元；
在建工程账面净额：	5,655,237.56 元；
使用权资产账面金额：	4,969,447.85 元；
无形资产账面金额：	179,967.85 元；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金额：	11,980,971.42 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金额：	3,217,587.49 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金额：	1,133,823.00 元；
资产合计账面金额：	587,704,295.35 元；
流动负债账面金额：	357,072,196.59 元；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非流动负债账面金额：	1,479,614.63 元；
负债合计账面金额：	358,551,811.22 元；
所有者权益账面金额：	229,152,484.13 元。

上述资产、负债摘自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会计报表。

被评估单位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一）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元）
泰州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2022-09-20	100.00%	49,216,593.88
泰州星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0-15	100.00%	38,415,109.42
泰州星匠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3-02-17	70.00%	16,300,000.00
湖北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2022-07-21	100.00%	17,713,000.00
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22-12-06	70.00%	6,163,000.00
江苏玖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09-27	100.00%	4,005,000.00
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22-09-15	100.00%	3,868,000.00
星鸿能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23-11-22	100.00%	1,860,000.00
青岛星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0-04-29	100.00%	7,480,500.00
金华星诺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4-03-19	70.00%	7,000,000.00
泰州星辰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22-10-14	100.00%	4,200,000.00
安徽银航精密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10-16	52.00%	-
合肥银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10-11	52.00%	3,544,800.00
SARCAH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2025-06-19	100.00%	1,711,541.00
合计			161,477,544.30

（二）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及内容	取得日期	预计使用年限	原始入账价值（元）	账面价值（元）
1	HR 系统	2021 年 8 月	6.00	47,885.19	13,966.59
2	CREO 软件	2020 年 4 月	3.00	30,973.45	-
3	电信云主机	2020 年 7 月	3.00	55,276.98	-
4	CREO 软件	2021 年 7 月	3.00	30,973.45	-
5	CREO 软件	2022 年 5 月	3.00	30,973.45	-
6	Soildworkd 专业包软件套装	2025 年 6 月	10.00	93,345.13	90,259.39
7	中望 CAD 专业版 V2025	2025 年 6 月	10.00	66,371.68	63,606.18
8	泰国项目 Windows 10Pro 正版授权	2025 年 10 月	1.00	13,238.94	12,135.69
	合计			369,038.27	179,967.85

（三）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数量	权利人
专利权-发明专利	76 项	江苏玖星、泰州星瑞、金华星诺威、合肥星隆、青岛星隆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无形资产类别	数量	权利人
专利权-实用新型专利	270 项	江苏玖星、泰州星瑞、金华星诺威、合肥星隆、青岛星隆
专利权-外观设计专利	8 项	江苏玖星、泰州星瑞、金华星诺威
商标权	13 项	江苏玖星、泰州星瑞、青岛星隆、江苏星鼎
作品著作权	2 项	江苏玖星
软件著作权	9 项	合肥星隆、合肥银航

注：合肥星隆指合肥星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青岛星隆指青岛星隆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上知识产权系截至评估基准日前已授权。已授权专利均正常缴纳年费。

（四）列入评估范围的其他主要实物资产如下：

项 目	账面金额（元）	数 量	存放地点	现状、特点
存货	33,117,469.50	-	仓库内	盘点正常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26,864,960.80	274 台、套	车间内	拉轨机、打油机、冲床等，正常使用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3,091,232.79	220 台、套	各办公区	电脑打印机等，正常使用
固定资产-车辆	736,314.23	8 辆	公司厂区	轿车等，正常使用
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	5,655,237.56	29 项	公司厂区	模具、设备等，正常使用
长期待摊费用	11,980,971.42	29 项	-	系模具、装修款等，摊销正常

被评估单位主要经营场所位于泰州市高港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永丰路北侧，系向泰州星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租赁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赁房产已计入使用权资产核算。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1、子公司期后注销事项

子公司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决议解散，于2025年12月10日自行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2,006,158.97元、0.00元和2,006,158.97元。

子公司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决议解散，于2025年12月05日自行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217,658.15元、2,523,712.19元和-2,306,054.04元。

二级子公司泰州星鼎营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决议解散，于2026年01月04日自行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泰州星鼎营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0.00元、0.00元和0.00元。

二级子公司泰州星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决议解散，于2026年01月04日自行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泰州星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0.00元、0.00元和0.00元。

2、往来款坏账事项

河南锂动电源有限公司因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对应的被评估单位应收账款578,176.01元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被评估单位子公司泰州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400,000.00元由于账龄较久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被评估单位声明，截至评估基准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资产担保、抵押、质押、或有负债、或有资产、未决诉讼等事项。

被评估单位声明，截至评估基准日，除上述无形资产外，公司无其他账面未记录的可辨认无形资产。经评估人员核实，也未发现其他账面未记录的可辨认无形资产。

委估实物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或受控状态。

本次委托评估的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与委托时确定的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一致。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报告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本次评估的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10月31日。

选取上述日期为评估基准日的理由是：

（一）根据评估目的与委托人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使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评估目的实现日接近，使评估结论较合理地服务于评估目的。

（二）选择月末会计结算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较全面地反映被评估资产及负债的总体情况，便于资产清查核实等工作的开展。

本次评估中所采用的取价标准是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的提示性公告（2025年12月9日）。

（二）法律、法规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12月29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 2、《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7号）；
- 3、《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6号）；
- 4、《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202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1号）；
- 6、《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 7、《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第39号》；
- 8、《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5号）；
- 9、《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修订）；
-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2号）；
- 11、《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
- 12、《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9号）；
- 13、《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201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1号）；
- 14、《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年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修订）；
- 15、《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201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69号）；
- 16、《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339号）；
- 17、《国务院关于修改<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32号）；
- 18、《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20年11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修订）。

（三）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号；
- 11、《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12、《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 1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14、《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 15、《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号；
- 16、《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 17、《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8、《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9、《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四）产权依据

- 1、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的营业执照或相关资料；
- 2、不动产权证（2项）；
- 3、车辆登记证（25项）；
- 4、商标证书（13项）、发明专利证书（76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270项）、外观专利证书（8项）、软件著作权证书（9项）、作品登记证书（2项）；
- 5、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五）取价依据

- 1、被评估单位和被投资单位提供的委托评估资产清查明细表及相关的会计资料；
- 2、存货相关市场销售资料和不含税销售单价；
- 3、“中关村在线”等国内知名电子产品报价网站；
- 4、机械工业出版社2011年出版的《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



- 5、原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 1985 年 1 月 1 日颁发全国统一的《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和《鉴定房屋新旧程度的参考依据》以及《房屋不同成新率的评分标准及修正系数》；
- 6、被评估单位所在地国土资源局指定的有关规定、文件等；
- 7、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统计资料、市场发展及趋势分析资料、类似业务公司的相关资料；
- 8、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生产经营资料、经营规划和收益预测资料；
- 9、从同花顺“iFind 资讯”终端查询的相关数据；
- 10、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受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 11、当地人民政府颁布的其他有关政策、规定、实施办法、通知等法规文件；
- 12、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会计法规和制度、部门规章等；
- 13、评估专业人员对资产核实、勘察、检测、分析等所搜集的佐证资料；
- 14、其他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概述

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包括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由于被评估单位有完备的财务资料和资产管理资料可以利用，资产取得成本的有关数据和信息来源较广，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采用资产基础法。

被评估单位业务已经逐步趋于稳定，在延续现有的业务内容和范围的情况下，未来收益能够合理预测，与企业未来收益的风险程度相对应的收益率也能合理估算，可以采用收益法对委托评估的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由于在股权交易市场上难以找到与被评估单位相同或类似企业的股权交易案例，同时在证券市场上也难以找到与被评估单位在资产规模及结构、经营范围及盈利水平等方面类似的可比上市公司，故本次评估不宜用市场法。

综上分析，确定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在综合分析两种评估方法得出评估



结果的合理性、可靠性的基础上，确定其中一个评估结果作为评估对象的评估结论。

（三）资产基础法介绍

资产基础法是指分别求出企业各项资产的评估值并累加求和，再扣减负债评估值得到企业价值的一种方法。

各项资产及负债评估方法简介：

1、货币资金的评估

货币资金主要按账面核实法进行评估，银行存款采用将评估基准日各银行存款明细账余额与银行对账单核对，并对银行存款账户于评估基准日的存款余额进行函证，对人民币存款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为评估值，对于外币存款以核实后的外币账面金额和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评估基准日外币中间汇率确认为评估值。

2、应收票据的评估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3、应收款项融资的评估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4、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评估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评估采用函证和替代审核程序确认账面明细余额的真实性，分析其可回收性，并在此基础上确定评估值。

5、预付款项的评估

经核实，各款项期后能够实现相应的资产或权益，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为评估值。

6、存货

列入评估范围的存货系原材料、在库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

对原材料、在库周转材料，根据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确定评估值。

对委托加工物资，大部分为近期发生，账面成本基本可以反映其市场价值，故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对产成品，评估值应根据其各自可实现的出厂销售价扣除其中不属于被评估单位在该产成品上实际可以获得的经济利益如销售税费、所得税等金额，并适当考虑实现资产评估目的前后被评估单位在实现该产成品销售所能获得的利润中的贡献与风险综合确定。产成品评估公式如下：



产成品评估值= \sum [某产成品数量×该产成品可实现不含税销售单价

×(1-销售费率-税金及附加费率-销售利润率×所得税率-销售利润率×(1-所得税率)×净利润折减率)]

对在产品，在产品账面余额主要为生产的半成品，由于完工程度较低，账面成本基本可以反映其市场价值，故按照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其评估值。

对发出商品，由于其已经实现销售，评估值应根据其各自可实现的出厂销售价扣除其中不属于被评估单位在该产成品上实际可以获得的经济利益如销售税费、所得税等金额综合确定。发出商品评估公式如下：

发出商品评估值= \sum [某发出商品数量×该发出商品可实现不含税销售单价

×(1-税金及附加费率-销售利润率×所得税率)]

7、其他流动资产的评估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主要为待摊房租、费用款等，期后能够实现相应的资产或权益，故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8、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

对于本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对于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本次评估根据按同一标准、同一基准日进行现场核实和评估，以各子公司评估后的股东权益中被评估单位所占份额（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股权比例）为评估值。

9、设备类固定资产的评估

根据本次评估的特定目的及被评估设备的特点，对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采用成本法评估，对于购置时间较早的车辆、办公设备采用市场法评估。

(1) 成本法评估：

基本公式为：

评估价值=重置价值×成新率

A.重置价值的确定

a.重置价值

国产机器设备的重置价值按现行市场价确定设备购置价格后，根据设备的具体情况考虑相关的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合理期限内资金成本和其他必要合理的费用，以确定设备的重置价值。

a-1.对于各种机器设备、电子产品可从网上获得，或向生产厂家直接询价。



a-2.对难以找到相同或类似型号规格的设备，根据替代的原则找性能基本相同的设备价格加以调整，作为该设备的购置价。

a-3.关于增值税问题：由于企业购入固定资产的增值税额可从销项税额中抵扣，故本次评估的设备重置价值中不含增值税。

b.相关费用

根据设备的具体情况分别确定如下：

b-1.运杂费

设备的运杂费 = 设备购置费 × 运杂费率

设备运杂费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中的设备运杂费概算指标，考虑建设单位所在地类别、设备运程的远近(距离)、体积的大小(能否用集装箱、散装)、重量大小、价值高低等诸多因素综合计取确定。

b-2.设备安装调试费

设备安装调试费用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按不同类别并取不同的安装标准进行，根据有关设备安装工程费取费标准，重新测算设备的安装工程费。

c.资金成本

设备资金成本按设备购置费用、设备运杂费、安装调试费等其他相关费用、购置安装调试的合理工期和评估基准日执行的 LPR 利率确定。合理工期根据现行相关定额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确定。

B.成新率的确定

a.重要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以年限法为基础，先根据委估设备的构成、功能特性、使用经济性等综合确定经济耐用年限 N，并据此初定设备的尚可使用年限 n；再按照现场勘查的设备技术状态，对其运行状况、环境条件、工作负荷大小、生产班次、生产效率、产品质量稳定性、维护保养水平以及技术改造、大修等因素加以分析研究，确定各调整系数，综合评定该设备的成新率。

根据以往设备评估实践中的经验总结、数据归类，本公司测定并分类整理了各类设备相关调整系数的范围，成新率调整系数范围如下：

设备利用系数 B1	(0.85-1.15)
设备负荷系数 B2	(0.85-1.15)
设备状况系数 B3	(0.85-1.15)
环境系数 B4	(0.80-1.00)



维修保养系数 B5 (0.90-1.10)

则：综合成新率 $K = n/N \times B1 \times B2 \times B3 \times B4 \times B5 \times 100\%$

尚可使用年限参照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的《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中的机器设备经济耐用年限参考指标，结合现场勘察了解设备来源、使用操作班次及时间、保养维修情况、设备完好率、故障率及工作环境条件、设备外观等各方面因素后确定。

b. 普通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对价值较小的普通设备，以使用年限法为主。对更新换代速度、价格变化快，功能性贬值大的电子设备，根据使用年限及产品的技术更新速度等因素预估设备的尚可使用年限计算确定成新率。计算公式为：

年限成新率 = (经济耐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经济耐用年限 × 100%

C. 评估价值的确定

在上述计算分析的基础上，根据成本法的原理，将重置价值和成新率相乘得出评估价值。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价值 = 重置价值 × 成新率

(2) 市场法评估

A. 对于部分早期购置的设备由于技术更新，型号已经停产，无法得到近期全新购置价，但在二手市场上成交较活跃，可得到交易实例，因此采用市场法评估，采用将评估对象与相同或类似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评估价值。

B. 对于车辆，采用市场法评估，在充分发育、活跃的公开市场中选取三个具有可比性的案例，根据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对所选取案例进行系数修正，选取三个系数修正后的价格的平均数作为评估价值。其基本计算公式为：

$$X_m = X' \pm \Delta_i$$

公式中：X_m——评估值

X'——参照物的市场价值

Δ_i——差异调整

m——案例序号

评估价值 = \bar{X}_m

10、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的评估

本次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法评估。经核实，工程账面价值基本反映了基准日的重置价值，故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为评估值。



11、使用权资产的评估

使用权资产系公司经营厂区及办公楼租赁形成的权利，期后需按期履行，本次以确认合理折旧后的账面价值确认为评估值。

12、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

(1) 软件

对正常使用的软件按照现行购置价确认评估值。对于已过期的软件服务费，本次评估为零。

(2) 商标

对于商标，由于委估商标知名度不大，仅作为商品标识，故本次对委估商标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计算公式为：

评估价值=商标设计费+商标注册费+商标注册代理费

(3) 专利、软件著作权及作品著作权

对于专利、软件著作权及作品著作权，本次评估的各项专利、软件著作权及作品著作权协同对公司作出贡献，在各项业务产品运用中存在相互交叉或需要共同使用的情况，单独一估算各项无形资产的价值不能科学反映资产的真实状况，故本次将上述专利、软件著作权及作品著作权作为专利、软件著作权及作品著作权组合进行评估。

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

由于目前国内外与评估对象相似的转让案例极少，且信息不透明，缺乏可比性，因此不适宜采用市场法评估。

由于无形资产的投入、产出存在弱对应性，即很难通过成本来反映资产的价值，因此也不适宜采用成本法评估。

根据本次评估可以收集到资料的情况确定对专利、软件著作权及作品著作权组合的评估采用收益法，即预测相关的产品的销售情况，计算未来可能取得的收益，通过一定的分成率确定评估对象能够为企业带来的利益，即评估对象在未来收益中应占的份额，折现后加和得出该评估对象在一定的经营规模下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计算公式为：

式中：P——评估价值

r——折现率

A_i ——第 i 年无形资产纯收益

R_t ——第 t 年的营业收入

K——收入分成率



n——剩余经济寿命年限

t——未来的第 t 年

13、长期待摊费用的评估

长期待摊费用为模具、装修等费用的摊销余额。

本次评估长期待摊费用采用成本法确定评估值，计算公式为：

评估值=重置成本×成新率

重置成本按目前重置价格确定，成新率按年限法确定。

企业未统计模具使用次数，故本次模具评估与机器设备评估相同，采用成本法评估，评估思路详见机器设备。

1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系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租赁负债税会差异所形成。因本次评估未确认坏账准备，故将其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为零；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按期后实际可抵扣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对租赁负债税会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余额预计期后可以抵扣，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15、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评估

经核实，各款项期后可形成的相应的资产和权利，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16、负债的评估

负债分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为租赁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

评估人员主要依据企业财务会计制度，对其账面价值进行审查核实，并根据资产评估的有关规定，对照负债科目所形成的内容，以构成企业实质性负债的金额作为评估值。

（四）收益法介绍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它是根据资产未来预期收益，按适当的折现率将其换算成现值，并以此收益现值作为委托评估资产的评估价值。

1、收益法的适用前提

- （1）评估对象的未来收益可以预期并用货币计量；
- （2）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



(3) 收益期限能够确定或者合理预期。

2、收益法的模型

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实际情况，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法确定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并分析考虑企业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修正确定公司的整体价值，并扣除公司的付息债务确定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溢余资产价值

计算公式为：

$$E = B - D = P + \sum C_i - D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r(1+r)^n} + \sum C_i - D$$

式中：

E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B ：企业价值；

D ：付息债务价值；

P ：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

R_i ：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_n ：永续期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明确的预测期；

$\sum C_i$ ：基准日存在的溢余资产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由于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各子公司业务与母公司业务基本一致，因此本次对于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合并口径进行预测，即对母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下属公司的收入、成本、税金、费用、营运资金和资本性支出等按合并抵消后的金额进行预测。

3、收益期与预测期的确定

本次评估假设公司的存续期间为永续期。采用分段法对公司的收益进行预测，即将公司未来收益分为明确的预测期间的收益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收益，其中对于明确的预测期的确定综合考虑了行业产品的周期性和企业自身发展的周期性，根据企业的相关介绍及评估人员的市场调查和预测，市场需求变动趋势还将持续，预计 5 年后企业经营状况趋于稳定，故取 2030 年作为预测期分割点。



4、收益额—现金流的确定

本次评估预期收益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根据公司的经营历史、目前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规划、市场状况、宏观经济及行业发展概况等，预测公司未来经营期内的各项经营收入和成本费用，确定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企业自由现金流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5、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又称期望投资回报率，是将资产的未来预期收益折算成现值的比率，是基于贴现现金流法确定评估价值的重要参数。本次评估选取与被评估单位类似的上市公司，按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确定折现率。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指的是将企业股东预期回报率和付息债权人的预期回报率按照企业资本结构中的所有者权益和付息负债所占的比例加权平均计算的预期回报率，计算公式为：

$$WACC = K_e \times \frac{E}{E+D}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E+D}$$

式中：WACC——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 ——所得税率

D/E ——资本结构

债务资本成本采用现时的平均利率水平，权数采用企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债务构成计算取得。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CAPM模型求取，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s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R_s$$

其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报酬率

R_m ——市场收益率

β ——系统风险系数

ERP——市场风险溢价

R_s ——公司特有风险超额收益率

6、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对主营业务没有直接“贡献”或暂时不能为主营“贡献”的资产



（负债）。

溢余资产是指生产经营中不需要的资产，如多余现金、与预测企业收益现金流不相关的其他资产等。

7、付息债务评估值的确定

付息债务即为企业的债务资本，具体为评估基准日被评估企业需要付息的债务。

8、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确定

根据上述测算数据，套用收益法计算公式，计算确定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本公司接受资产评估委托后，选派资产评估人员，组成评估项目小组，历经评估前期准备工作、正式进驻企业，开始评估工作、完成现场工作、出具评估报告书，具体过程如下：

（一）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本公司承接评估业务时，通过与委托人沟通、查阅资料或初步调查等方式，明确委托人、被评估单位、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等相关当事人、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基本情况和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二）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本公司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综合分析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评价项目风险，确定承接评估业务后，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三）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评估人员根据本评估项目的特点，明确评估对象及范围，评估时重点考虑评估目的、资产评估对象状况，资产评估业务风险、资产评估项目的规模和复杂程度，评估对象的性质、行业特点、发展趋势，资产评估项目所涉及资产的结构、类别、数量及分布状况，相关资料收集情况，委托人、被评估单位过去委托资产评估的经历、诚信状况及提供资料的可靠性、完整性和相关性，资产评估人员的专业胜任能力、经验及专业、助理人员配备情况后编制合理的资产评估计划，并根据执行资产评估业务过程中的具体情况及时修改、补充资产评估计划。

（四）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业务的具体情况对评估对象进行必要的现场调查，包括对实物资产进行必要的现场勘查，了解资产的使用状况及性能；对非实物性资产进行必要的现场调查。



（五）收集资产评估资料

评估人员通过与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沟通并指导其对评估对象进行清查等方式，对评估对象资料进行了解，同时主动收集与资产评估业务有关的评估对象资料及其他资产评估资料，根据评估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补充收集所需要的评估资料。通过收集相关资料了解被评估单位经营状况和委估资产及现状，协助被评估单位收集有关经营和基础财务数据，将资产评估申报表与被评估单位有关财务报表、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对，并对相关资料进行验证，采取必要措施确信资料来源的可靠性。

（六）财务分析

评估人员分析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相关经营主体的历史经营情况，分析收入、成本和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化原因，分析其获利能力及发展趋势。

（七）经营分析

评估人员分析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相关经营主体的综合实力、管理水平、盈利能力、发展能力、竞争优势等因素。

（八）盈利预测的复核

评估人员根据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相关经营主体的财务计划和发展规划及潜在市场优势，结合经济环境和市场发展状况分析，对企业编制的未来期间盈利预测进行复核。

（九）评定估算形成结论

评估人员对所收集的资产评估资料进行充分分析，确定其可靠性、相关性、可比性，摒弃不可靠、不相关的信息，对不可比信息进行分析调整，在此基础上恰当选择资产评估方法并根据业务需要及时补充收集相关信息，根据评估基本原理和规范要求恰当运用评估方法进行评估形成初步评估结论，对信息资料、参数数量、质量和选取的合理性等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资产评估结论，资产评估机构进行必要的内部复核工作。

（十）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评估人员在执行必要的资产评估程序、形成资产评估结论后，按规范编制资产评估报告，与委托人等进行必要的沟通，听取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对资产评估结论的反馈意见并引导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合理理解和使用资产评估结论，以恰当的方式提交给委托人。

（十一）整理归集评估档案

评估人员在出具评估报告后，按照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规范整理归集



评估档案。

九、评估假设

（一）基础性假设

1、交易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评估结果是对评估对象最可能达成交易价格的估计。

2、公开市场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是在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在该市场上，买者与卖者的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条件下进行的。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它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二）宏观经济环境假设

1、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2、在预测年份内银行信贷利率、汇率、税率无重大变化；

3、被评估单位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4、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三）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状态假设

1、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或开发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2、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均无附带影响其价值的权利瑕疵、负债和限制，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之价款、税费、各种应付款项均已付清。

3、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设备等有形资产无影响其持续使用的重大技术故障，该等资产中不存在对其价值有不利影响的有害物质，该等资产所在地无危险物及其他有害环境条件对该等资产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四）预测假设

1、假设评估对象能按照规划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其收益可以预测；



2、假设评估对象生产运营所耗费的物资的供应及价格无重大变化；其产出的产品价格无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3、假设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勤勉尽责，具有足够的管理才能和良好的职业道德，被评估单位的管理风险、资金风险、市场风险、技术风险、人才风险等处于可控范围或可以得到有效化解；

4、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内的资产规模、构成，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经营策略和成本控制等未发生较大变化。也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资产规模、构成以及主营业务等状况的变化所带来的损益；

5、假设评估对象的现金流在每个预测期间的期中产生；

6、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的经营期限内的财务结构、资本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

7、假设被评估单位应收款项能正常收回，应付款项需正常支付；

8、假设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对经营造成的重大影响；

9、被评估单位除子公司泰州星源科技有限公司外均无自有房产，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经营场所租赁协议具有可持续性

10、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可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可持续享受 15%所得税优惠税率；

11、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已签订且正在执行的合同、订单及协议，均能按照约定条款正常履行，未来不发生重大合同变更、解除或无法正常续期等情形。

（五）限制性假设

1、本评估报告假设由委托人提供的法律文件、技术资料、经营资料等评估相关资料均真实可信。我们亦不承担与评估对象涉及资产产权有关的任何法律事宜。

2、除非另有说明，本评估报告假设通过可见实体外表对评估范围内有形资产视察的现场调查结果，与其实际经济使用寿命基本相符。本次评估未对该等资产的技术数据、技术状态、结构、附属物等进行专项技术检测。

当以上评估前提和假设条件发生变化，评估结论将失效。

十、评估结论

（一）评估结论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0 月 31 日，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面总资产价值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58,770.43 万元，总负债 35,855.18 万元，所有者权益 22,915.25 万元。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 76,169.12 万元，总负债 35,856.90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0,312.22 万元，评估增值 17,396.97 万元，增值率 75.92%。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流动资产	36,839.72	39,006.84	2,167.12	5.88
非流动资产	21,930.71	37,162.29	15,231.58	69.45
其中：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147.75	27,358.01	11,210.26	69.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69.25	3,564.34	495.09	16.13
在建工程	565.52	565.5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00	3,350.54	3,332.54	18,514.11
开发支出				
使用权资产	496.94	496.9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98.10	1,623.04	424.94	35.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76	90.51	-231.25	-7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38	113.38		
资产总计	58,770.43	76,169.12	17,398.69	29.60
流动负债	35,707.22	35,708.94	1.72	
非流动负债	147.96	147.96		
负债总计	35,855.18	35,856.90	1.72	
所有者权益	22,915.25	40,312.22	17,396.97	75.92

评估结论依据上述评估程序得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2、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0 月 31 日，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20,000.00 万元，评估增值 97,084.75 万元，增值率 423.67%。

3、评估结果的选取



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120,000.00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 40,312.22 万元，差异金额 79,687.78 万元，以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为基数计算差异率 197.68%。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2）收益法在评估过程中不仅考虑了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可辨认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如公司拥有的团结的管理团队和稳定的客户资源等对获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因素，被评估单位的人才资源、市场开拓能力等对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起到决定性作用，而这些因素在资产基础法评估中难以体现其评估价值。因此收益法的评估结果高于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

经分析，评估人员认为上述两种评估方法的实施情况正常，参数选取合理。基于上述差异原因，由于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出发，以预测的收益为评估基础，是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较全面的考虑，综合考虑上述原因，本次评估最终选取收益法的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即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20,000.00 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壹拾贰亿元整。

（二）评估结论成立的条件

- 1、本评估结论系根据上述原则、依据、假设、方法、程序得出的，只有在上述原则、依据、假设存在的条件下成立；
- 2、本评估结论仅为本评估目的服务；
- 3、本评估结论系对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公允反映；
- 4、本评估结论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的影响；
- 5、本评估结论未考虑特殊交易方式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子公司期后注销事项

子公司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决议解散，于2025年12月10日自行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江苏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2,006,158.97元、0.00元和2,006,158.97元。

子公司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决议解散，于2025年12月05日自行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湖北星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217,658.15元、2,523,712.19元和-2,306,054.04



元。

二级子公司泰州星鼎营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决议解散，于2026年01月04日自行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泰州星鼎营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0.00元、0.00元和0.00元。

二级子公司泰州星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决议解散，于2026年01月04日自行通过法律流程依法注销营业执照，丧失法人资格。按照泰州星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0.00元、0.00元和0.00元。

上述4家公司已列入评估范围，本次评估按与正常经营子公司同一标准进行现场核实和评估，未考虑期后注销事项和办理上述注销手续所需的费用对评估值的影响。

2、往来款坏账事项

河南锂动电源有限公司因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对应的被评估单位应收账款578,176.01元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被评估单位子公司泰州星瑞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400,000.00元由于账龄较久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次评估，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中均将上述款项评估为零，未考虑期后实际收回情况及收回金额对评估值的影响。

3、本次评估中，除往来款、存货外，对其他与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增减值可能存在的相关的税赋未作考虑。

4、本次评估对象为企业股东全部权益，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和股权比例的乘积，本次评估中未考虑可能存在控股权溢价或少数股权折价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本次评估中亦未考虑流动性折扣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关注**

5、本次评估时，我们依据现时的实际情况作了我们认为必要、合理的假设，在资产评估报告中列示。这些假设是我们进行资产评估的前提条件。当未来经济环境和以上假设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专业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的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资产评估结果的责任。

提请报告使用人关注

6、本报告提出的评估结果是在被评估单位提供必要的资料基础上形成的，我们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资料和资料来源进行了必要的查验，但本报告所依据的权属资料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由被评估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我们的责任在于对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之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不发表意见，也不作确认或保证。**提请报告使用人关注**

7、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影响股东全部权益评估的瑕疵事项，在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专业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提请报告使用人关注**

本报告签字评估师提请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报告时，应关注以上特别事项说明及期后重大事项对评估结论以及本次经济行为可能产生的影响。若报告纸质版与电子版内容存在差异时，以纸质版为准。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说明

1、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有效期内使用。

2、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3、本报告是关于价值方面的专业意见，尽管我们对评估范围内有关资产的权属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披露，但评估师并不具备对该等法律及财务事项表达意见的能力，也没有相应的资格。因此，若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认为这些法律及财务事项对实现经济行为较为重要，应当聘请律师或会计师等专业人士提供相应服务。

（二）限制说明

1、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2、除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外，未征得本公司的同意，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3、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

评估结论仅在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基准日成立，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即2025年10月31日至2026年10月30日）有效。当评估基准日后的委估资产状况和外部市场出现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重大变化，致使原评估结论失效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重新委托评估。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6 年 3 月 17 日。

（本页以下无正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汉口路99号久事商务大厦9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徐俊霞

徐俊霞
23210199



资产评估师：王明君

王明君
33190151



2026年3月17日



附 件

- 1、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的提示性公告（2025年12月9日）复印件；
- 2、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委托人承诺函；
- 4、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5、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6]1741号）复印件；
- 6、不动产权证清单；
- 7、车辆行驶证复印件清单；
- 8、商标注册证、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作品著作权证书复印件清单；
- 9、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 10、签字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11、上海市财政局备案公告复印件（沪财企备案[2017]7号）；
- 12、评估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
- 13、资产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14、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单位会员证书复印件；
- 15、资产评估机构电子印章声明复印件；
- 16、资产评估明细表；
- 17、收益法结果汇总表；
- 18、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